

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新华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
恢复（大额）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2年07月16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新华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	
基金简称	新华利率债	
基金主代码	011038	
基金管理人名称	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	
公告依据	《新华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新华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更新	
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	恢复（大额）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日	2022年7月18日
	恢复（大额）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的原因说明	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以及根据《新华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的相关规定，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决定于2022年7月18日起恢复本基金的（大额）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）业务。

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，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

公司”)决定自2022年7月18日起恢复投资者对本公司旗下新华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(基金代码A类:011038,C类011039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(大额)申购(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)业务。

在本基金恢复(大额)申购(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)业务期间,本基金的赎回、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。如未来需要对本基金的申购等业务进行限制,本公司将另行公告。

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,可登陆本公司网站(www.ncfund.com.cn)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:400-819-8866。

风险提示:

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,在做出投资决策后,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,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

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,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,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、投资期限、投资经验、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7月16日